

潼关县水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定全县水利战略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县重要河流、水库的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按规划制订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全县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中、省、市、县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提出中、省、市、县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并组织实施。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乡、镇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按规定开展水能资源调查工作，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负责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工作；指导乡镇及乡镇以下供水管理工作。

3、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拟订重要河流、水库的水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建议，负责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负责地下水开

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4、负责指导全县抗旱与防汛工作，负责编制抗旱与防汛应急预案，做好抗旱与防汛日常工作，负责抗旱与防汛物资管理，对重要河流、水库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应急水量调度。

5、负责节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有关标准，加强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加强水文工作。负责水文水资源监测，全县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河流、水库和地下水的水量、水质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测和水资源公报。

7、加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负责全县重要河流、水库、滩涂的治理和开发；加强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和跨区域重要水利工程的建设与运行管理。

8、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水土保持有关政策，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预防监督和监测预报工作；负责重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负责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负责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和管理，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按规定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

10、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协调、仲裁跨乡镇水事纠纷，负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的安全监督，负责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

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11、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章并监督实施，承担水利统计工作，办理有关涉外事务。负责全县水利职工队伍建设。

12、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水务局机关内设办公室、党办、群团办、综合股、业务与建管股、水资源管理股、质监与安全环保股、河湖管理股、水保移民与水库管理股九个股（室），2、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3、水政综合执法大队，4、太潼灌区灌溉管理中新，5、水资源中心，6、地下水监测站，7、潼惠渠灌溉管理处等6个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二、2019年主要工作任务

（一）重点项目完成情况。

1. 农村安全饮水提质增效工程：投资1100余万元，实施了南头塬集中供水工程和四知、毛沟、万家岭、屯丰安全饮水改造提升工程；投资255万元，实施了欧家城、马吉、留翎等村安全饮水工程；实施了总投资2800余万元的秦东集中供水工程，目前已完成投资1500余万元，铺设供水管网25km，完成700余户入户等工作，完成了年度建设任务。

2. 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新增农田水利项目县工程：项目总投资1380万元，现主体工程已完工，在城关街道办、秦东、代字营

等 3 个镇（办）8 个行政村，新打机井 10 眼、配套机井 11 眼，新修机井附属设施 18 处，新建管理房等建筑物 19 处 336 平方米，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7 万亩。另外，投资 700 万元，实施了岳读阁水土保持示范园项目；投资 780 万元，完成了渭河健身长廊项目和列斜沟入渭河治理项目。

3. 中小河流治理潼河段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总投资 2466 余万元，现已完成投资 1500 余万元，开挖砂砾土 14.17 万方，砂砾土回填 6.65 万方，M7.5 浆砌石 1.14 万方，完成新修护岸基础 3550 米，综合治理河长 4.5 公里，完成了年度任务。

4. 渭河潼关段入黄口护岸工程和渭河水生态修复工程：计划新修渭河护岸 1.5 公里，对渭河潼关段河道水生态进行综合治理，截至目前，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已上报，待上级评审。同时，正在开展项目土地、环评及黄委、林业等方面的申报工作。

截至目前，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7200 余万元。

（二）统筹安排，夯实基础，严密防范，确保了全县安澜。

一是**高度重视，周密部署**。面对机构改革、防汛职能划转的实际，积极担当，精心筹划准备，起草下发了县委县政府相关文件。重新调整指挥部的指挥机构和职责分工，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任务，及时组织召开了全县防汛及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工作会议。**完善预案，强化落实**。修订完善了县级、专项及镇级防洪预案 18 个，完善了 11 座水库的调度运行方案和应急度汛预案，调整充实了县级、黄河、渭河、南山之流（3 支）、城区、太峪水库等 8 支

抢险队伍，落实部队、民兵和镇级干部为骨干抢险人员 1085 名。

三是精心组织，严密防守。坚持科学防汛，严密进行雨情、汛情监测预警，突出重点，严防死守，成功迎战了渭河 1 号洪峰、黄河多次大流量来水和南部频发暴雨，没有发生不安全事故，确保了全县安澜。**四是抗旱能力不断加强。**充分发挥各类水利设施作用，精心组织抗旱，累计完成灌溉 12.31 万亩次，超额完成灌溉任务，为农民增产增收奠定了基础。

（三）扎实开展河湖长制工作及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永续。一是**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工作。**结合实际，进一步下发了文件，调整完善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细化了成员单位职责；印发了潼关县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攻坚战》《潼关县非法采砂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等文件；制定了河湖长制考核办法，县委县政府已将此项工作纳入了全县目标责任制考核；上下联动，扎实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做到全方位，无漏洞，突出重点部位、重点时段、出现问题及时发现，交相关监管部门依法查处，让涉河违法行为无所遁形；进一步督促完善了“一河一策”，协调解决复杂问题，全方位加强了河湖保护与治理，河湖水清岸绿生态明显改善。二是**积极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拟定印发了工作方案，明确标准，夯实责任，细化要求，进一步加强河道巡查管护力度，初步形成了“各负其责、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态势，查处了一批河道违法行为，河道生态得到有效保护。三是**加力推进黄渭河“清四乱”工作。**成立了“保护母亲河，携手清四乱”

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精心部署，扎实推进。针对各项重点问题，现场办公，逐一制定整治方案，明确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要求紧盯问题、加强沟通、全力配合，确保“四乱”问题整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目前累计共整改“四乱”问题 29 个，拆除乱建面积 2580 平方米，清运垃圾 2300 余吨，覆土 210 余方，查处了非法采石案件 13 起，河道乱采乱挖等违法行为基本绝迹，河湖生态明显改善。

（四）精准发力，脱贫攻坚工作成效显著。一是扎实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安全饮水保障工作。全面落实安全饮水“三个一”工作机制和“三个责任”，建立了维修保养机制和日常管理机制。深入基层，全面排查，针对存在的问题逐一制定整改及提升方案，切实解决了欧家城、马吉、留翎、四知、毛沟、屯丰等村的安全饮水问题，并克难攻坚，实施了南头塬集中供水工程和秦东镇集中供水工程，提升 50000 余农村人员的安全饮水水平。全面深入开展了水质保障和脱贫退出认定工作，全部达到脱贫标准。二是扎实开展包村帮扶工作。对贫困户的基本情况再进行摸排和走访，制定年度精准扶贫工作计划，积极开展“走村入户问计于民”活动、扶贫扶智“春季行动”活动、“大排查大走访大化解”等一系列关于精准扶贫的活动；扎实开展整改工作，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工作清单、台账，及时汇报反馈问题整改进度，先后自查问题包括学习方面、异地搬迁等方面 8 项，整改 8 项，全部完成，顺利通过省上巡查。建立失信工作台账，开展入户宣传 500 余人次，不断克服贫困户等靠要思

想；加强危房改造力度，实施危房改造 1 户；加快产业帮扶，2019 年计划为代字营社区扶贫产业资金支持 20000 元，帮助代字营社区栽植软籽石榴 25 亩，加强花椒示范村基地管理，长势良好，并加快一对一帮扶工作，针对每一户贫困户实际制定新的帮扶措施，严格落实“一户一策”，同时坚持脱贫不脱政策的原则，确保每户贫困户顺利脱贫。同时，帮助代字营社区修建水塔一座，修建道路 1.9 公里，全面完成了帮扶任务，取得了显著成效。

（五）水资源管理工作成效显著。一是强化管理，严格取水许可制度。加强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延续工作，全面加强县域内企业用水管理，19 个取水户按要求编制了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有力地维护了我县用水秩序。**二是严格落实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按照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工作要求，严格执行水资源管理“三项制度”，对各镇（办）相关工作每月进行考核排名，确保了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完成了预定目标。**三是积极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潼关中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被评为省级节水型企业并授牌，顺利完成该公司水平衡测试报告编制，进行了市级验收。完成了潼关中学雨水集蓄节水项目建设。

（六）健全机制，深化改革，水利改革工作稳步推进。一是进一步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发放产权证 510 个，满意率达到 95%以上。全面开展了 2017、2018 年度新增小型水利工程二次普查工作。小型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基金账户已设立，部分小型水利工程产权人、经营权人已陆续缴纳维修养护基金，基金平台稳步

运行。二是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扎实开展。制定印发了 2019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安排，对全县试点面积量水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校核，确保计量准确，便于群众监督。完成县属灌区 3 万亩改革任务，并进行总结评估。同时逐一核定试点面积各用水户用水定额并颁发水权证。三是积极开展了自来水公司与省水务集团合作改革，完成了资金评估、合作项目勘察，完成了年度改革任务。

（七）加强宣传，强化执法检查，进一步规范水利行业监管。一是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活动等大型宣传活动和执行监管工作，多形式、多层次开展水法律法规宣传，期间共发放宣传资料 7000 余份，制作各类宣传展板 20 余块，张贴、涂刷宣传标语 500 余条，出动宣传车辆 30 余台次进镇入村、进社区、进企业进行水法律法规宣传，在全县范围内营造了良好的水事氛围，收到了良好社会效果。同时，不断强化执法业务能力提升，先后邀请上级业务部门专家举办专题培训班 8 期，培训执法人员 80 余人（次），受教育面达到 100%。二是以规范执法为抓手，在法定程序基础上，细化实化了执法流程，制定了具体的操作程序和执行标准，绘制了行政处罚、行政征收、行政许可等执法程序流程图，做到流程清楚、要求具体、期限明确。全面推动水资源、水保监督、河道、地下水取水工程巡查各项监管工作的开展，共开展河道专项巡查 100 余次，受理群众举报 13 次，查处违法行为 20 余次；开展渔政执法检查 29 次；开展地下水取水工程巡查 14 次；督促编制水保方案 4 个，责令整改 9 起。严格执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对

全县矿山企业开展水保监督检查 20 余次，有效地防止了水土的流失，保护了水土生态环境。**三是**加强安全生产检查力度，从严控制。结合安全生产大整治及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采用“四不两直”工作方法，加强安全生产检查力度。全年共进行安全生产检查 20 余次，发现一般安全隐患 3 处，整改完成率 100%。全年全系统未发生过任何一起质量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未发生过任何一起社会治安案件。

（八） 扎实整治行业乱象，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一是加强学习，做到入脑入心。**成立领导小组，制定专项斗争方案，明确要求，细化职责，全面开展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每月在周例会上组织人员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会，促使各人员明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指导思想、宣传重点、宣传形式等内容，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意识，切实推进各项工作。印制了小手册，手册内容包括扫黑除恶工作的由来、背景、重大意义、目标工作要求等，掀起人员自我学习的热潮，促使人员学思践悟、知行合一，做到开展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二是广泛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设置了举报电话、举报箱，畅通民意反映渠道。悬挂横幅 5 条、发放宣传资料 500 余份、涂刷墙体标语 50 余条，提升广大群众保护河湖生态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将法治宣传与河道采砂乱象专项整治宣传相结合，深入各镇（办）、沿河村组、相关企业广泛宣传水法、水土保持法、河道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与扫黑除恶相关的法律法规，切实形成扫黑除恶和乱象专项整治的良

好舆论氛围。三是加强巡查执法，让涉河违法行为无所遁形。不定期、不定时对所辖区域进行巡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置。开展日常巡查 160 余次，夜间河道突击执法巡查 50 余次，查处河道非法采石取石案件 13 起，行政处罚 12.64 万元，有效打击了河道违法活动，切实遏制了涉河涉水黑恶势力问题的发生，确保了河道生态、环保、安全。

（九）扎实开展秦岭整治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整治领导小组，组织专门整治队伍，全力以赴扎实开展西峪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相关工作。二是全面排查整治，集中力量对西峪各坑口情况进行全面细致排查，对照标准建立问题台账，逐一明确整治措施和整治时限，每个坑口指派 1—2 名干部督促相关企业扎实开展整治工作，确保取得实效。三是加强检查督导。召开现场办公会议 3 次，专题会议 2 次，对整治期间遇到的难点、重点问题逐一分析会商、现场交办、跟踪推进，严格按照整治要求和时限要求，扎实开展整治工作。四是探索联动机制。与灵宝市水利局对接西峪生态保护水政执法联动协作机制，联合制定了《秦岭生态保护水政执法协作办法》，切实加强了两地秦岭水行政执法信息互通、协力监管、联合执法等工作，有力推动了西峪水生态环境持续向好。截止 11 月底，西峪原有企业用房 442 间，已累计拆除 326 间 3863 平方米，清运建筑垃圾 153 车，覆土 910 余方，基本完成了整治任务，走在了全县前列。五是对上级反馈的相关生态保护问题全面整改，并切实加强监管，坚决防止反弹。

(十) 移民工作。一是直补资金精准到位。2019 年前三个季度发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612.81 万元，受益移民 13618 人，第四季度直补资金正在准备发放中。二是基础设施持续完善。完成 2018 年市移民局下达的 2 个批次 29 个项目计划，累计完成国投资金 539 万元；2019 年市移民局下达 4 个批次 54 个项目计划，国投资金 1583 万元。截至目前，已完成招投标工作。三是生产开发促增收。投入 42 万元资金完成 2 个项目，完成新建瓜蒌 150 亩，绿化道路 2.4KM，受益群众 961 人，受益移民 300 人。四是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完成贫困移民村脱贫 2 个，脱贫移民 20 人。为四知村产业园扶持发展养鱼 30 亩，绿化高桥—四知道路 2.4KM。五是规范管理，发挥资金效益。实行“三专一封闭”体制，强化资金管理，将移民安置补偿、后扶直补等直接核算到人到户，采用一卡通和由银行代发。建立项目资金台帐，严格落实项目“四制”加强项目管理。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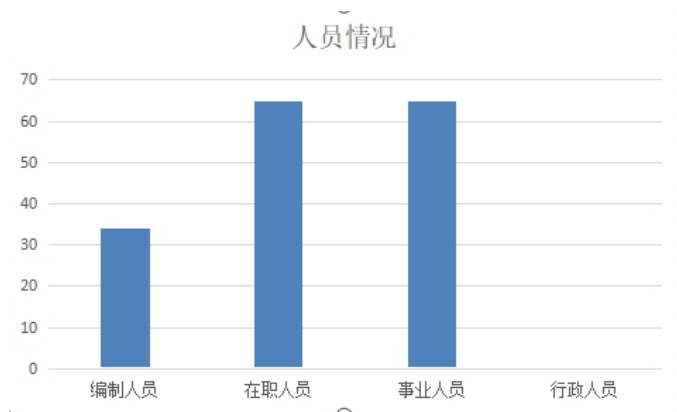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和所属 1 个单位决算。纳入本部门 2019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潼关县水务局（本级）	事业单位

--	--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75 人；实有人员 105 人，其中行政 13 人、事业 9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备注：2017 年我单位退休人员全部移交人社局养老金本中心管理发放，单位只保留了离休及遗属人员劳资发放）。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2019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部门决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预算中未编制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目标，已公开空表。

七、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收入 5,366.5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04%，其主要原因为收到项目专项资金增加；**支出** 5,366.5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04%，其主要原因是项目专项资金支出以及人员工资正常升薪带来相应增高。

1、收入总计 5,366.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21.46 万元，增幅 36.04%。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66.47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的增长 1421.46 万元，原因是项目专项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5) 其他收入 0.11 万元，为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元。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总计 5,366.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21.46 万元，增幅 36.04%。包括：

(1) 基本支出 898.3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44.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4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6 万元，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19.58%，原因是干部职工工资自然增长，以及相应的保障资金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 4,468.22 万元，详见公开表 10，较上年增加 39.91%，主要原因是项目专项资金增加，带来相应的增长。

(3) 经营支出 0 万元。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5) 结余分配 0 万元。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366.4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04%，其主要原因是项目专项资金增加；支出 5,366.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8.25 万元，项目支出 4,468.22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04%，其主要原因是项目专项资金增加，人员工资正常普调。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66.47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的增长 1421.46 万元，原因是项目专项资金增加，人员工资正常普调。。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66.47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898.3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44.83 万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4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6 万元，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19.58%，原因是干部职工工资自然增长，以及相应的保障资金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 4,468.22 万元，详见公开表 10，较上年增加 39.91%，主要原因是项目专项资金增加，带来相应的增长。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决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366.4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98.3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7.10 万元，增幅 19.58%，原因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及对家庭和个人补助增加；

公用经费 33.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5.38 万元，降幅 13.99%，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办法，精打细算减少或杜绝不必要的接待活动。

项目支出 4435.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74.5 万元，是当年项目专款增加。

(2) 按照部门决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366.4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98.3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7.10 万元，增幅 19.58%，原因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及对家庭和个人补助增加；

商品服务支出 33.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5.38 万元，降幅 13.99%，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办法，精打细算减少或杜绝不必要的接待活动。

其他资本性支出 4435.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74.5 万元，是当年项目专款增加。

(四)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情况，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与支出情况。

(六) 部门“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4.35 万元，较上年下降 7.76%，其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办法，精打细算，较预算下降 42%，其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预算法、加强预算执行力度。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2019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34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37%。主要用于其主要用于水行政事务、防汛抗旱、水行政执法、水资源、水产监督检查、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等业务开展，及正常工作开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公务接待 68 批次，491 人次，支出 2.00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4%，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办法，精打细算减少或杜绝不必要的接待活动。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培训费支出 0.84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75.51%，主要原因采用网上学习的方式，大大减少了费用的支出。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会议费支出 0.35 万元，下降 41.67%，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打细算，大力减少不必要的会议。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06 万元，33.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5.38 万元，降幅 13.99%，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办法，精打细算减少或杜绝不必要的接待活动。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6、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7、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8、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9、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1、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九、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1、2019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2、2019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3、2019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4、2019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2019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6、2019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

济分类科目)。

7、2019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2019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9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9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明细表。

11、2019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9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13、2019 年部门决算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14、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15、2019 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